

四川民族教育经验与全国教育同步发展的路径

胡银安

【摘要】在党和国家的大力支持下，四川民族地区教育实现了各民族儿女人人“有学上”的千年梦想，但要实现与全国教育同步发展，还须进一步总结历史经验和教训，创新体制机制，优化教育内外部环境条件和措施。

【关键词】教育；路径；经验

【中图分类号】G7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6644(2016)04-0187-09

2015年7月，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加快发展民族教育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召开了“第六次全国民族教育工作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并明确提出到2020年，民族地区教育整体发展水平及主要指标接近或达到全国平均水平，逐步实现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①放眼全国，并比照中央的要求，四川民族地区教育如何与全国同步发展，已成为必须思考和大力推进的重大问题。

一、历史经验或启示

1950年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在党和国家的大力支持下，四川民族地区教育从无到有，从少到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目前共有中小学及幼儿园5171所，在校（园）学生236.9万人，专任教师12.4万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小学、初中净入学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分别达到74.77%、99.36%、93.84%和67.46%，基本形成了以义务教育为主，学前教育、高中阶段教育、高等教育、成人教育初步协调发展的现代教育体系。四川民族地区教育在加快发展的同时，也积累了值得推广和借鉴的一些成功经验，可归纳为“五个必须”。

一是必须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及民族政策。民族教育的普遍特征是起步晚、起点低、基础差，短板多，特殊因素多，需要党和国家支持扶持的地方多。因此，在教育行动准则上必须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保证教育行动行为依法进行，战线安全稳定；在教育具体实践上必须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和民族政策，保证普惠政策、特惠政策、特殊政策落地落实，让各民族儿女充分享有党的教育惠民政策。几十年的实践证明，什么时候我们正确、全面地贯彻执行了党的教育和民族政策，依法尊重和保障了少数民族在政治、经济和文化教育等方面的平等权利，民族教育就会健康发展，反之则会造成巨大损失。

二是必须全面落实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四川民族地区教育之所以能在短时间内取得巨大成就，正是由于各级党委、政府特别是省委、省政府切实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和狠抓落实的结果

。仅 2001 年至今，四川先后启动实施了两轮《四川省民族地区教育发展十年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9+3 免费职业教育计划”、“大小凉山教育发展振兴行动计划”、“十五年免费教育计划”等多项重大民族教育工程，优先保证了民族教育的发展需求，并为全国民族教育的改革和发展提供了经验、模式。同时，为确保民族教育政策及重大工程落地落实，四川从省到县都成立了民族教育专门协调领导及组织保障机构。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亲自过问、解决、落实民族教育的重大问题，分管领导更是亲自督查、指导，亲自与州（市）、县同志们一道查找问题，分析原因，研究对策。民族地区各级党委、政府发扬“领导苦抓，部门苦帮，县（市）、乡（镇）苦干”的艰苦创业精神，把发展教育作为“一号工程”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部署、定措施，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抓实施的工作机制，并把目标、任务和责任分解到政府相关部门、乡镇和学校，确保了教育的健康发展。

三是必须采取有利于加快民族教育发展的特殊政策措施 3 民族地区公共教育服务体系不健全，学前教育 and 高中阶段教育滞后，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低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自然、地理、气候等不可抗拒因素的原因，也有社会发育程度、家长教育观念、教育基础等可改变因素的原因。推进民族教育的改革和发展，就是优化不可抗拒和可改变两大因素的过程。优化两大因素的关键在于分类制定施行相应的特殊政策措施，做到分类指导，分类确定重点和目标。针对自然地理等不可抗拒因素而制定的政策措施应当是大力度的，是以超常规投入、超常规建设为手段的重大工程，不能依循传统搞面面俱到，撒胡椒面。如四川近些年制定实施的《行动计划》、“9+3 免费职业教育计划”、“大小凉山教育发展振兴行动计划”等。针对可变因素而制定的政策措施应当以推动思想观念、生产生活方式、教育理念、教育手段的转变为目的，推进手段应该是政策激励（或机制激活）+物质激励。如四川实施的“易地育人计划”、“教育对口支持计划”、“五长责任制”、“藏区千人支教计划”等。

四是必须坚持外部扶持与自力更生相结合。民族地区教育要取得快速发展，除中央和省的大力支持外，还需自力更生和苦干实干，四川民族地区教育的成功实践也充分说明了这点。甘孜州乡城县是一个只有 3 万人口的边远小县，财政十分贫困，但该县 2010 年至 2015 年间筹措 1.6 亿多元资金用于学校建设。阿坝州 2013 年投入 11500 万元用于学生资助和办学条件，有力地缓解了“入园难”、“入园贵”、“高中生因困辍学”等问题。茂县每年从县财政安排资金 700 余万元为寄宿制学校配备生活教师、炊事员等，促进了寄宿制学校标准化管理和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凉山州财政每年投入 1 亿元、彝区 10 县每县每年投入 2000 万元，全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教育攻坚战。西昌市 2013 和 2014 两年共投入 13.688 亿元用于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例举这些数据意义不仅体现在增加了多少投入，新修了多少所学校，更重要的是体现了一种责任和担当，标志着民族地区教育已实现了“要我办到我要办”的历史性转变，使教育优先发展不再成为一句空话。

五是必须正确处理好普及与提高等关系，防止出现新的大起大落。正确处理普及与提高、数量与质量、速度与效益、需要与可能的关系，是实现民族教育持续发展的根本保证。建国以来，四川民族地区教育因未处理好上述关系而出现两次大起大落，损失很大。当前，全国各地的民族教育发展势头猛，又步入了新一轮快速发展周期。保持这种势头，并使之持续、快速、健康发展，需要在强调发展、强调普及、强调数量、强调需要的同时，树立“协调发展、绿色发展、质量为本、人人共享”的

发展理念，坚持抓提高、抓质量，防止轻质量、轻效益的片面倾向，避免因家长和学生无法获得有质 M 的教育而再次失落。

二、实现四川民族教育与全国教育同步发展的思路、任务与措施

（一） 面临的困难

经过建国后几十年特别是近十多年的艰苦努力，四川民族地区已较好地解决了“有学上”的问题。但从实现与全国教育同步发展、满足人民群众“上好学”的客观需要分析，仍面临四大短板。一是公共教育服务体系不健全，“中间大、两头小，义务教育规模相对大、学前教育、高中阶段教育、特殊教育、高等教育和继续教育发展滞后”的问题还未得到根本解决。目前四川民族地区小学、初中的净入学率已分别达到 99.36%和 93.84%，但学前教育、高中阶段教育的人学率分别只有 74.77%和 67.46%。二是公平教育保障体系不健全，县贫民穷，本级财政及家长负担能力弱，教育发展仍靠国家和省投入“一条腿走路”。三是队伍建设保障体系不健全，海拔高，气候恶劣，工作生活条件差，待遇低，信息闭塞，致使高水平教师引不进、留不住，适应教学能力特别是现代信息技术运用及科研能力提高缓慢。四是学校特别是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体系不健全，经费不足，编制不足，致使寄宿制学校后勤设备设施不配套，保健医生、保安等管理人员紧缺。

（二） 工作思路

基于与全国教育的实际差异，四川民族地区教育要实现与全国教育的同步发展，其发展思路应兼具“超前、超常规和系统”三个特性。从“超前性”上看，教育在一个国家或地区具有基础性、全局性和先导性的战略地位。四川民族地区教育起步晚，起点低，与全国教育发达地区的差距是全方位的，只有把教育放在事关发展稳定的战略高度去超前定位、超前谋划、超前推动，方能迎头赶上，实现同步。从“超常规性”上看，四川民族地区教育既面临少数干部群众教育意识淡薄，积极性不高，群众基础、社会基础不牢靠的问题，也面临教育内部各环节发展不足、水平低，不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需求的问题。历史问题与现实问题、观念问题与工作问题叠加，需要有超常的魄力和勇气。若按常规的思维和手段按部就班地推进，则无法短期内改变民族教育现状，无法尽快缩短与全国教育发达地区的差距，甚至是越拉越大。因此，只有制定实施超常规的政策措施，通过超常规的投入才能推动超常规的发展，才能优化教育内部各环节，才能“倒逼”干部群众转变观念，自觉支持教育，自愿送子女读书，从而全面优化民族教育内外部环境。从“系统性”上看，民族地区地域辽阔，校点分散，一地一特点，一校一需求，若缺乏统一的规划与指导，则将陷人“各自为阵，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恶性循环，各类问题将会周而复始、终点又回到起点，永远得不到有效解决。因此，应围绕目标任务的实现，“抓大放小”或“抓小放大”，分类分析，系统解决。

综上，我们认为，四川民族地区应依据法律法规，依据党的教育和民族政策，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提高质量为核心，以服务社会、服务民生为导向，继续坚持把教育放在事关发展稳定的大局中去超前定位，超前谋划，超常规投入，并按照“一元化标准、全域化规划、标准化建设、倾斜化投入、

特色化发展”的行动思路，全面补齐短板，推动民族地区各级各类教育高位同步协调发展，让民族地区各族群众共享相对优质的教育。

（三）对策措施

实现国务院《决定》确定的规划目标，确保与全国教育同步发展，我们认为需在四个带有全局性影响的领域取得新的突破。

突破一：推动各级各类教育高位协调发展，初步实现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基于四川民族地区公共教育服务体系不健全，教育内部各板块之间发展不平衡的特殊实际，应通过“扩大免费教育的层和面，提升义务教育普及水平，普及学前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抓好特殊教育和继续教育，提升高等教育质量”等，全面推进民族地区各级各类教育的高位协调发展，并构建起覆盖民族地区全域全民的公共教育服务体系，为各族人民群众终身学习提供良好条件。

全面优化校点布局。校点布局是一个老生常谈的问题，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各地有各地的思路和做法，各地有各地的长处和不足。从四川民族地区“平原坝子、高山峡谷（高半山）和高原牧区”并存的地理分布考虑，若要保证学生全部“进得来、留得住、学得好”，实现数量与质量、规模与效益“双提高”，我们认为首先必须做好“优化校点布局，实现就近规模办学”这篇文章。做好这篇文章的关键是要在充分考虑自然地理、人口分布、交通条件等因素的基础上，针对不同地区制定不同的布局方案。对于平原坝子农村地区，应充分遵循“就近入学”原则，以就近分散办学为主。办学模式应是：大村办幼儿园和村完小，小村以乡（镇）为单位规划；10000人以上的乡镇按“学前3年+小学6年+初中3年”规划；10000人以下的乡镇按“学前3年+9年制学校”规划；人口在5000人以下的乡镇按“学前3年+小学6年”规划，初中以县规划。对高半山区和高山峡谷区，应根据具体实情，采取“集中办学与分散办学相结合、低中年级分散办学、高年级集中办学”的原则布局校点。办学模式应是：乡（镇）、村办学前3年教育和小学低段3年或4年教育，片区办小学高段3年或2年教育和初中3年教育，县办高中3年教育。对于居住高度分散，人口相对较少的纯牧区应打破行政区划限制，因地制宜集中办学。办学模式应是：乡（镇）、村办学前3年教育，片区办小学，县办初中，州办高中。按此思路，平原坝区学生将以走读为主；高山峡谷区（高半山）学生低段以就近走读为主，高段以寄宿为主；高原牧区学生以寄宿为主。新建设的以寄宿为主的学校，尽量规划选择在集镇边、公路边和县城边。这样既充分发挥了教育资源在当地条件下的最优化配置，也有利于教育质量的提高，同时兼顾了娃娃过早离开父母而使家庭教育和亲情教育缺失的问题，实现了多赢。当然，上述思路只是从自然地理的角度进行了探讨和分类，具体布局还应结合各级各类学校的具体要求具体考虑。

全面夯实群众基础。夯实群众基础是推动民族教育持续健康协调发展的根本保障。受自然地理、生产方式、教育质量等多重因素的制约，当前四川民族地区部分群众特别是少数民族聚居区的群众，教育意识淡薄，紧迫感不强，对送子女读书并通过教育改变命运的认识模糊，甚至是无所谓，致使年年抓辍学，年年有辍学。针对民族地区群众的思想基础，认识基础，各级政府特别是县（市、区）、乡（镇）两级政府，应以问题为导向，采取“政策宣传与案例宣讲相结合，政府动员与民间劝学相结

合，动员入学与依法强制入学相合、政府教育资助资金及社会资助金优先安排积极送子女读书的家长”等措施，引导群众转变教育观念。同时依法落实父母作为第一监护人的法定责任，确保未成年人外出打工和人寺为僧（尼）。对几经宣传动员，仍不愿送子女读书或对子女教育不管不问的家长，可采取举办培训班，在适当范围内通报批评，依法自费动员子女复学等措施，强制转变教育观念。

全面普及学前教育。学前教育是学生终身发展的基础，也是实现教育公平的客观要求，各级政府应采取各种措施大力推动学前教育普及工作，切实满足群众的需求。普及学前教育，应多渠道多形式推进。首先应加大公办幼儿园建设力度，切实扩大学前教育特别是农村学前教育学位供给。可依托村级活动室、村小闲置校舍等现有场地资源，开办村级幼儿教学点，并依据当地农村人口分布和流动趋势及服务半径，建设一批规范的乡（镇）、村公办幼儿园（含附属幼儿园和幼教点），切实增加学位供给，满足入园需求。其次应采取财政补助、政府购买服务、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减免租金、派驻公办教师等多种方式，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第三应鼓励城市优质幼儿园与民族地区幼儿园结对帮扶，充分发挥城市优质幼儿园和乡镇中心幼儿园的辐射、指导作用，使民族地区适龄儿童享有公平的学前教育机会。第四是应加大设施设备的配套完善力度，按国家标准规范配备幼儿园教师、设备、图书等，保证基本的保教质量。

实现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进义务教育各要素的改革和创新，确保实现县域内义务教育基本均衡，是民族地区教育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常态的重大任务。应在综合考虑自然、地理、气候、交通及城镇化等因素的基础上，依据“有利于就近入学、有利于消除大班额、有利于师生稳定、有利于质量提高”的原则，调整优化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规划，扩大县域内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保证各民族儿童少年就近接受良好的义务教育。应依据国家和省定标准，建设和配置县域内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基本条件、设施设备，实现城乡校际间办学条件的零差距。应通过推行“学区制、九年一贯制、县内外学校联盟、集团化办学、对口帮扶、远程教育、教师合理流动”等方式，稳步提升乡（镇）、村学校办学质量，力争把每所学校都办成人民群众认可的周边的好学校，从根本上解决“择校热”问题。应依法落实“控辍保学”责任，健全学生流动预测和管控机制，保证县域内儿童、少年接受完整的九年义务教育。应深化义务教育课程教学改革，增强课程适应性和教学吸引力，提高教育质量，防止学生因厌学而失学。应进一步净化育人环境，规范办学行为，落实教育与宗教分离原则，强化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为内容的校园文化建设，大力营造积极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让学生在干干净净的环境中健康成长。

大力发展优质普通高中教育。办好普通高中是帮助民族地区培养高层次建设人才的基础，应在人、财、物上给予特殊支持。应针对民族地区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投入不足，条件差的实际，参照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标准或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建设标准，推动普通高中学校标准化建设，确保所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全面达标，学位充足。应针对民族地区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普遍较低的实际，积极支持创建级示范校，切实提高质量，逐步让民族地区学生当地接受优质教育，切实减轻群众负担。同时鼓励省内优质示范校对口帮扶民族地区普通高中学校，引领民族地区普通高中学校更新理念，转变方式，提升教育教学水平。针对民族地区县域人口少，独立办职中或普高难度大的实际，可探索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办学模式，试点普职融通的综合高中。

提升职业教育办学水平。结合地区经济发展、产业升级的实际需求，坚持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加快发展民族地区中学职业教育。在投入上，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计划、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优质特色学校建设等项目应重点向民族地区倾斜，推动现有中职学校的基本办学条件和实训基地达到国家中职学校建设标准。在专业建设上，应着力加强优势特色专业建设，形成与民族文化、产业分布相一致的专业布局。在人才培养上，应创新人才培养方式，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和现代学徒制试点。应结合民族文化的传承和创新，聘请民族技艺大师、能工巧匠、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担任兼职教师，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能力。

提升高层次人才培养水平。提升民族地区高层次人才培养水平，应通过“招生考试制度、普通高校建设、特色专业建设”等方面的综合改革来实现。在招生考试制度改革上，应根据民族地区基础教育质量的实际，继续实施现有普通高校招生地区加分录取政策，保证民族地区总体录取水平与全省基本持平。同时应推动“以民族语文教学为主模式”高考招生制度改革，研制学业水平考试办法，实现与全国普通高校高考招生制度的全面“接轨”。在民族地区普通高校建设上，应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缺多少补多少”的原则，进一步改善现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提高生均公用经费，改善教师生活和工作条件，吸引和稳定高素质人才。同时组织“211”、“985”及特色高校帮扶、引领民族地区普通高校提升办学综合水平。在特色专业建设方面，应支持高校以服务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为导向，调整、优化专业设置，增设急需专业，特别是搞好双语师范教育专业及理工科类专业建设，多培养适合民族地区需求的双语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在国家和省专项计划方面，应进一步加大各类专项计划、免费师范生计划、预科计划对民族地区的支持力度，让民族地区优秀学生拥有更多的上升通道和平台。

办好特殊教育。坚持特殊教育公益性，实行免费公办特殊教育，建立以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以普通学校附设特教班和随班就读为主体的特殊教育体系，确保适龄残疾儿童均能接受相应的教育，努力让特殊儿童和普通孩子一样快乐成长。

完善继续教育体系。完善的继续教育体系既是不断提升国民素质的客观要求，也是全面小康的重要标志，应结合民族地区小康社会建设的实际需要，办好继续教育。应从实际出发，整合各类教育资源，建立各级各类终身教育平台，形成多层次、开放性、长效性、覆盖民族地区城乡的继续教育体系，为民族地区干部群众人人接受继续教育提供充足的学习条件。应从实施现代网络教育的需要出发，加快终身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数字化学习资源库建设，建立综合性终身学习网络平台，为人人学习提供信息技术支撑。应从提升民族地区未就业初高中毕业生、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就业能力出发，开发精品培训项目和特色培训项目，提高其就业、再就业和创业能力。应根据经费不足，条件不足等实际，鼓励和支持各类投资主体在民族地区开办老年教育、社区教育和农民工教育培训机构，开展社区教育实验区建设，发展社区教育特色项目和“品牌”项目，推动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

突破二：健全公平教育保障体系，稳定经费来源。针对民族地区教育投入“一条腿走路”的现状，通过公共财政优先投入民族地区教育，公共资源优先配置民族地区教育，实施免费教育，提升教师队伍素质等措施，建立和完善民族地区公平教育保障体系，不断提升办学水平，提高教育质量，尽快缩

小与全国教育的差距，让民族地区各民族儿女都能在当地享受到相对公平的教育。

1、建立稳定的经费投入机制。一是建立健全以中央投入为主的民族地区教育投入机制。中央应针对民族地区特殊情况，进一步加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教育专项转移支付力度，确保民族地区教育发展需求。二是建立省、州（市）、县（市、区）三级分担的民族教育投入机制。对中央投入后的不足部分，应根据各地经济及教育发展水平，建立省、州（市）、县（市、区）三级按比例分担的投入机制。在确定分担比例时，应视民族地区财力，实事求是科学分担，贫困县应少分担或不分担，以保证教育的正常需要。三是建立健全对口支援投入帮扶机制。鼓励和引导对口支援地和其它社会力量支持发展民族教育，多渠道增加民族教育投入。

2、建立免费教育政策。民族地区县贫民穷，教育投入和负担能力有限，国家应在继续实施好免费义务教育和免费中职教育的基础上，把学前教育和普通高中教育纳入免费教育范畴，启动实施十五年免费教育。四川已从2016年春季学期起，按物价部门核定的公办学校统一收费标准，据实免除了民族自治地方51个县（市、区）在园幼儿保教费和普通高中学生学费、教科书费。从实施的情况看，虽面临一些困难，但在调动家长送子女读书积极性，促进学生入学和巩固方面的效果是十分明显的。国家应在总结各地免费教育经验的基础上，从民族地区长治久安的需要出发，从各民族同步小康的需要出发，尽早拓宽民族地区免费教育年限，建立十五年免费教育政策，据实免除在园幼儿保教费和普通高中学生学费、教科书费，并提高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生活补助标准。目前，四川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生活补助标准最高为每生每年1700元。按每年10个月每月25天算，每天6.8元；最低的小学每生每年1000元。按每年10个月每月25天算，每天4元，标准是很低的。综合物价、学生营养需求及国家财力可能三方面因素，近期应将西部民族地区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学生生活补助标准提高到每生每年平均2000元，每天平均达到8元左右，从国家层面保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生活。当然，考虑当前我国财力还不允许全面实施全免费教育的实际，可按“先西部、后东部，先自治地方、后散杂居地区，先贫困学生、后全覆盖”的顺序分类推进。同时，应结合西部家庭经济困难少数民族学生实施特别资助政策。

突破三：健全质量提升保障体系，全面提升教育质量。质量是生命，是根本，是实现与全国教育同步发展的重点和难点。应通过“强化师资配备，提升信息化和科研水平”等切实提高教育质量。

1.全面提升队伍建设水平。“引不进、留不住、提不高”是民族地区队伍建设的三大难题。破除三大难题，须从“培养机制、培训机制、保障机制”三方面入手，综合改革，创新推进。

培养机制上，应根据民族地区自然地理及教育的特殊因素，施行特殊政策。一是建立灵活调整中小学教师编制的机制。民族地区教育基础差，普及教育推进后学生规模剧增，加之群众居住分散，国家通用语言基础差，寄宿制学校和双语学校多，教师的特殊需求因素比其它地区多，因此应根据学生规模和寄宿制、双语教学等因素，适时增核教师编制和寄宿制学校工勤岗位。二是拓宽合格教师补充渠道：国家和省实施的“特设岗位计划、免费师范生计划、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新增计划”向民族地区倾斜；针对双语师资“小批量、多层次，规模化需求少，个性化需求多”的实际，以州（市）为单位，

在师范院校定单式培养合格双语教师，特别是理科教师；降低门槛直接考核招聘中小学和幼儿园紧缺理科和音体美专业教师。

培训机制上，应在完善省、州（市）、县（市）和校本研修四级培训体系，建好县级远程培训中心，抓好“国培计划”和“省培计划”，在落实五年一轮的全员轮训制度的基础上，结合民族地区实际，抓好双语教师、寄宿管理人员的特色培训，并积极推动高端培训，引导培养一批在省内具有话语权的“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和知名校长。

保障机制方面，应依法依规保障教师合法待遇，做到三个“全面”。一是全面落实中央和省的相关政策，足额落实配套资金，按时发放各类补贴，并通过调整支出结构，逐年增加教师收入，特别是要增加农村教师收入，增强农村教师岗位吸引力。二是全面落实教师晋职晋级政策，取消民族地区乡村教师晋职晋级考外语（外语教师除外）和发表论文的刚性要求。三是全面改善教师居住条件。按照国家标准和要求，足额建设教师周转宿舍，确保符合条件教师人人享有。按省、州（市）、县（市、区）和教师个人共同分担的方式，推动民族地区教师安居房建设，集中在县城或交通方便的集镇为民族地区乡村教师修建教师安居房。研究推行货币化补助政策，对未参加房改的民族地区退休教师给予货币补助。研究试行民族地区教师医疗特别资助政策。对长年在海拔高、环境恶劣、气候条件差的地方工作的教师给予免费医疗。

2、提升远程教育水平。应结合民族地区学校大都地处边远，交通不便，信息闭塞，教师吸收前沿教育信息理念渠道单一的实际，继续抓好宽带网络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和优质教育资源平台、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的“三通两平台”的建设工作，并继续抓好小学植入式、初中录播式、高中直播式远程网络教学实施工作，确保优质教育资源全域覆盖。

3、强化教育科学研究。教育科研是民族地区教育的薄弱环节和短板。应从提升办学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的高度，重视和推动教育科研，建立健全教育科研机构，完善支持机制，配足配强教研、科研人员。完善校本研修制度建设，以研促教，教研结合，提升教育科研与教研水平。组织高水平教育研究机构和力量，整合构建跨地区民族教育科研平台，加大对民族地区教育科学研究的指导支持力度。设立民族教育专项课题，强化民族教育重大理论和政策研究，为民族教育事业改革和发展提供理论指导，打造民族教育新型智库。

突破四：优化特色教育保障条件。民族地区地域辽阔，居住分散，学龄儿童国家通用语言基础差，应结合实际，突出办好具有地区特点、民族特点的寄宿制和双语教育。

1、办好寄宿制。针对当前寄宿制学校“规模小、学位床位不足、配套差”的实际，应按照“校点布局永久化，在校学生规模化，校舍建设标准化，技术装备信息化，学校管理精细化，教师队伍优质化”的要求，精准编制发展规划，科学布局校点，增加学位床位，配齐设备设施，配足管理人员，让学生在学能“吃上热饭，喝上热汤，洗上热水澡，住上清静宿舍，用上卫生的厕所，享有相对优质的教育”。

2、办好双语教育。应围绕“提高质量、提升创业就业能力、服务长治久安”目标的实现，推动双语教育内部关键要素的改革和创新。强化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引导农牧区幼儿园积极开展双语会话训练，确保国家通用语言薄弱县幼儿在进入小学前都系统接受过两年以上的双语训练；从小学一年级起开设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课，并按课程标准要求完成小学、初中、高中阶段教学任务，确保高中毕业时学生熟练运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强化双语学校硬件建设，提升信息化水平，配套设施设备，保证教育教学需要。强化教育教学管理，提升教研水平和教育教学质量。强化教材建设，编译学前教育及中小学双语辅助教学资料，开发双语乡土教材、校本教材及音像教材。